

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7 年 11 月 3 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 2017 年 11 月 1 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等形式发出，各监事均确认已收悉。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，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、地点、内容和方式。

本次监事会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形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恒足召集并主持，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审议事项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，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的要求，并提高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实现了资源的有效配置，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同意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，一致审议通过该议案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 年 11 月 3 日